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44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287巷5  
號1樓  
承辦人：黃愷雁  
電話：02-87855873轉20  
電子信箱：bf9996@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330609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報名簡章1份 (31709590\_1133060926\_1\_ATTACHMENT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教署辦理之「2030 雙語政策（111 至 113 年）—提升本國籍教師英語及雙語教學能力—選送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及國內研習計畫」之國內研習簡章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13年5月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57388號函辦理。
- 二、為提升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教師之英語文教學能力及學科師之雙語教學能力，國教署委託臺師大辦理旨揭研習，期促進教師專業成長，進而培養學生自主學習並利用英語文學習其他學科領域知識。
- 三、旨揭研習對象為全國高級中等學校之在職教師（含代理教師），請鼓勵符合資格之教師申請。
- 四、符合資格且有意申請之教師，請於113年5月29日（星期三）前填寫線上報名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HYC8KbHmujsBzFnw8>），逾期或資料不全者，不予受理。



大安高工 1130517



\*NNAA1133008190\*

本案錄取結果，訂於113年6月5日（星期三）公告。

五、有關本研習之報名、錄取者權利義務及應配合事項等，請詳閱簡章內容；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臺師大英語學系林珮慈小姐、江宜璇小組（聯絡電話：02-8978-3496、4921）。

六、檢附報名簡章1份如附件。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含附設國立高中）

副本：



線